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17,245,196，占总股本 21.365%。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09 年 6 月 5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概述：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股份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5 股对价股份。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 200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期

- 3、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日期：2006年4月28日。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山西运城盐化局	持有南风化工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南风化工股份总数的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南风化工股份总数的 10%。	持有南风化工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没有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在 12 个月内累计出售 27,100,000 股，占南风化工股份总数的 4.94%，没有超过南风化工股份总数的 5%，24 个月内不超过南风化工股份总数的 10%。

上表中承诺内容包括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中所作出的承诺及所有的追加承诺。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2009年6月5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 117,245,19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365%；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山西运城盐化局	117,245,196	117,245,196	100%	27.25%	21.365%	0
合计		117,245,196	117,245,196	100%	27.25%	21.365%	0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8,553,800	21.603%	117,245,196	1,308,604	0.23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17,245,196	21.365%	117,245,196	0	0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1,200,000	0.218%	0	1,200,000	0.218%
4、境内自然人持股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108,604	0.019%	0	108,604	0.019%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18,553,800	21.603%	117,245,196	1,308,604	0.237%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30,206,200	78.396%	117,245,196	547,451,396	99.763%
1. 人民币普通股	430,206,200	78.396%	117,245,196	547,451,396	99.763%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30,206,200	78.396%	117,245,196	547,451,396	99.763%
三、股份总数	548,760,000	100%	117,245,196	548,760,000	100%

五、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及历次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日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已解限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未解限股份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山西运城盐化局	143,434,330	31.365	50,303,000	9.17%	117,245,196	21.365%
	合计	143,434,330	31.365	50,303,000	9.17%	117,245,196	21.365%

说明：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2007年5月24日，公司实施了每10股转增2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转股后，山西运城盐化局股份增至172,121,1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365%，2007年出售27,100,000股，截至2009年4月30日，山西运城盐化局持有股份145,021,196，占公司总股本的26.43%。

2008年9月23日，山西省运城市人民政府与中国盐业总公司在北京签署了《关于山西运城盐化局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2008年12月22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山西运城盐化局国有产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8]1410号），根据批复，山西运城盐化局实际控制人山西省运城市国资委将所持有的山西运城盐化局100%的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给中国盐业总公司。2009年2月25日经山西省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山西运城盐化局名称变更为中盐运城盐化集团有限公司。目前，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过户完成后，中盐运城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45,021,1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43%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序号	刊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的日期	该次解限涉及的股东数量	该次解限的股份总数量（股）	该次解限股份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1	2007年5月10日	5	47,813,660	10.46%
2	2008年5月30日	2	33,451,212	6.09%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南风化工限售股份持有人均履行了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作出的各项承诺。南风化工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并不影响其他股改承诺的履行，此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剩余限售股份将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股东的承诺要求继续实行限售安排。南风化工本次部分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保荐机构同意南风化工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七、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本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 5%及以上。

是 否；

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计划未来通过本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 及以上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八、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是 否；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是 否；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是 否；

4、解除股份限售的持股 1%以上的股东已提交知悉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本所有关业务规则的承诺文件

是 不适用；

九、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九年六月一日